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债券代码:113697　债券简称:应流转债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会议决议如下:

选举职工杨浩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杨浩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六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杨浩,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 曾任安徽应流机电有限责任公司预算管理部副经理,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为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总监、职工代表董事。

杨浩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浩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债券代码:113697　债券简称:应流转债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以下简称“《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2024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6 年 4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如下:

一、《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修订情况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一条 为适应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需要,规范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组织和行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适应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需要,规范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组织和行为,维护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面额股,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第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面额股,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可以将已发行的面额股全部转换为无面额股或者将无面额股全部转换为面额股。
第二十二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第二十二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第一百一十条 独立董事的职责包括以下内容: (一)参与董事会决策并对所议事项发表明确意见; (二)对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促使董事会决策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三)对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专业、客观的建议,促进提升董事会决策水平; (四)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一百一十条 独立董事的职责包括以下内容: (一)参与董事会决策并对所议事项发表明确意见; (二)对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促使董事会决策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三)对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专业、客观的建议,促进提升董事会决策水平; (四)独立董事应就以下问题发表其独立意见: 1、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五)独立董事应就以下问题发表其独立意见: 1、提名、任免董事; 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5、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6、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分配预案; 7、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8、股权激励计划; 9、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10、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六)向公司股东会提交年度述职报告,对其履行职责的情形进行说明; (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六)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由 10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公司设董事长 1 人。	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公司设董事长 1 人。
第一百四十条 审计委员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审计委员会成员可以提议召开临时审计委员会会议。 审计委员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审计委员会成员通过。	第一百四十条 审计委员会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 两名及以上成员提议,或者召集人认为有必要时,可以召开临时会议。审计委员会会议须有三分之二以上成员出席方可举行。 审计委员会作出决议,应当经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过半数通过。 审计委员会决议的表决,应当一人一票。 审计委员会决议应当按规定制作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由董事会负责制定。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等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上述修订、制定的相关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债券代码:113697　债券简称:应流转债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霍山应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33.73%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32.95%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 /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 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开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 _____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霍山应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 控股股东 / 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41525564989870E□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霍山衡邦管理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41525564990767 4□ 不适用
霍山衡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41525564990687G□ 不适用
霍山衡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 √控股股东 / 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41525564990580 5□ 不适用
杜应流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 控股股东 / 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_____√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35,888,643 股,持有 521,070,000 元人民币面值的“应流转债”,转股价格为 30.47 元 / 股,合计持有公司权益比例为 34.74%。

截至 2026 年 4 月 8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应流转债”2,233,900 张,本次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35,888,643 股,持有 297,687,000 元人民币面值的“应流转债”,转股价格为 30.47 元 / 股,合计持有公司权益比例为 33.7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应流股份关于债券持有人可转债持有比例变动达 10%暨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2026 年 5 月 15 日,公司收到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通知,截至 2026 年 5 月 15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应流转债”3,960,900 张,本次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35,888,643 股,持有 124,987,000 元人民币面值的“应流转债”,转股价格为 30.47 元 / 股,合计持有公司权益比例为 32.95%。

综上,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权益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变动方式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数量(股)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数量(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变动原因	变动股份来源	变动后所持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一致行动人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霍山应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二级市场减持	竞价交易取得	/
霍山衡邦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竞价交易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	/	/
霍山衡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竞价交易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	/	/
霍山衡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竞价交易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	/	/
杜应流	实际控制人	竞价交易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二级市场减持、协议转让	竞价交易取得、协议受让	/
合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	/	/

注:1、本次变动前与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持有的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均为 235,888,64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679,036,441 股(本公告中涉及的股份比例以截至 2026 年 5 月 14 日公司总股本 679,047,785 股为基数计算)的 34.74%。

2、本次变动前与变动后合计持有权益比例系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数量十股东持有的可转值对应股份数量)/(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十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债余额对应股份数量)计算。

3、上表数据如有差异,系按照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所致。

四、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应流转债”所致,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将继续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执行股份变动相关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债券代码:113697　债券简称:应流转债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0 名,实际参会董事 10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杜应流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1. 战略委员会:杜应流(主任委员)、林欣、陈翌庆;
2. 审计委员会:李锐(主任委员)、郑晓珊、姜典海;
3. 提名委员会:陈翌庆(主任委员)、杜应流、李锐;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郑晓珊(主任委员)、杜应流、林欣、陈翌庆、李锐。

表决结果: 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同意聘任杜应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林欣先生、沈厚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涂建国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意聘任杜超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均为三年,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聘任涂建国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六日

附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杜应流先生:195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全国劳动模范,装备中国功勋企业家,第十二、十三、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曾任安徽应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安徽应流集团霍山铸造有限公司、安徽应流铸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应流机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应流集团霍山铸造有限公司、安徽应流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市航宇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应流博鑫精密铸造有限公司、安徽通域航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安徽应流铸业有限公司、安徽应流材料有限公司、霍山嘉远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安徽应流海源复材科技有限公司、六安金安通用机场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霍山应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霍山衡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霍山衡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霍山衡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应流航空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安徽应流久源核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安徽聚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应流美国公司董事长,安徽应流航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应流物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霍山衡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林欣先生:197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东方航空公司飞行员、机长、安徽应流机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安徽应流集团霍山铸造有限公司、安徽应流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安徽通域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市航宇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市软件园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安徽应流航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霍山衡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霍山衡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沈厚平先生:196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曾任安徽油泵油嘴厂技术员、人事处副处长、一分厂厂长兼设备处处长、能源处处长,巢湖内燃机配件厂厂长,安徽凯立集团常务副总经理,安徽应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徽应流久源核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安徽聚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涂建国先生:196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安徽霍山县佛子岭渔场会计、主办会计、财务科长、安徽霍山应流铸造有限公司主办会计、财务部副经理、总会计师、经理等职。现任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安徽应流集团霍山铸造有限公司董事。

杜超先生:198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事员、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债券代码:113697　债券简称:应流转债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合肥市繁华大道 566 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0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10,508,14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453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杜应流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0 人,出席 10 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0,488,945	99.9963	16,900	0.0041	2,300	0.0006

2、议案名称:《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0,488,245	99.9961	16,800	0.0040	3,100	0.0009

3、议案名称:《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02,880,875	98.1419	7,624,970	1.8574	2,300	0.0007

4、议案名称:《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0,483,045	99.9938	22,100	0.0053	3,000	0.0009

5、议案名称:《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0,476,513	99.9922	27,832	0.0067	3,800	0.0011

6、议案名称:《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7,681,333	87.1313	52,777,932	12.8567	48,880	0.0120

7、议案名称:《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98,847,522	99.9908	30,132	0.0075	6,180	0.0017

8、议案名称:《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0,469,733	99.9906	32,232	0.0078	6,180	0.0016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选举杜应流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1,878,676	95.4618	是
9.02	选举林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1,514,022	95.3730	是
9.03	选举涂建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2,044,547	95.5022	是
9.04	选举姜典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0,535,948	95.1347	是
9.05	选举徐卫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2,048,134	95.5031	是
9.06	选举杜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92,034,625	95.4998	是
9.07	选举陈翌庆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54,430,226	86.3393	是
9.08	选举李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55,033,471	86.4863	是
9.09	选举郑晓珊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55,015,761	86.4820	是

(三)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185,824,98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51,068,40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73,583,124	99.9817	27,832	0.0160	3,800	0.0023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52,037,693	99.9392	27,832	0.0534	3,800	0.0074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21,545,43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224,663,963	99.9914	16,900	0.0075	2,300	0.0011
2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24,663,263	99.9911	16,800	0.0074	3,100	0.0015
3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17,055,893	96.6053	7,624,970	3.3936	2,300	0.0011
4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24,658,063	99.9888	22,100	0.0098	3,000	0.0014
5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24,651,531	99.9859	27,832	0.0123	3,800	0.0018
6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71,856,351	76.4883	52,777,932	23.4899	48,880	0.0218
7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13,022,540	99.9829	30,132	0.0141	6,180	0.0030
8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24,644,751	99.9829	32,232	0.0143	6,180	0.0028

2、累积投票议案

(1)、《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选举杜应流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6,053,694	91.7085	是
9.02	选举林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5,689,040	91.5462	是
9.03	选举涂建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6,219,565	91.7823	是
9.04	选举姜典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4,710,966	91.1109	是
9.05	选举徐卫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6,223,152	91.7839	是
9.06	选举杜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6,209,643	91.7779	是

(2)、《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7	选举陈翌庆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68,605,244	75.0413	是
9.08	选举李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69,208,489	75.3098	是
9.09	选举郑晓珊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69,190,779	75.3019	是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中议案 6 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2、议案 3、5、6、9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明、洪雅娴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基于上述事实,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3、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对上市公司回购股份事宜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 120,000,000 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750,000 股,故公司此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19,250,000 股。

一、会议召开情况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6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14:30 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上午 9:15 一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南京北路 218 号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互联网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如新先生。

6、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对上市公司回购股份事宜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 120,000,000 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750,000 股,故公司此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19,250,000 股。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2 人, 代表股份 65,936,060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292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 代表股份 65,864,060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231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7 人,代表股份 72,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04%。

2、中小股东出席的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0 人, 代表股份 5,411,565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38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3 人, 代表股份 5,339,565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4776%。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7 人,代表股份 72,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04%。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934,3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4%;反对 1,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1%;弃权 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5,409,8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86%;反对 1,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9%;弃权 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5%。

2、审议通过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934,3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4%;反对 1,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1%;弃权 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5,409,8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86%;反对 1,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9%;弃权 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5%。

3、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934,3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4%;反对 1,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1%;弃权 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5,409,8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86%;反对 1,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9%;弃权 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5%。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934,8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2%;反对 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弃权 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5,410,3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8%;反对 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6%;弃权 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5%。

5、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933,8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1,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1%;弃权 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5,409,3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93%;反对 1,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9%;弃权 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48%。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934,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79%;反对 1,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5,410,16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41%;反对 1,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7、审议通过了